

2016年10月21日

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樓
大埔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
劉志成區議員

劉議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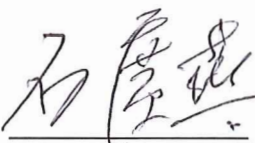
有關：反對 74K 巴士行經嵐山

我等大埔三門仔村和聯益漁村村代表及漁民代表，2016年10月6日得知有市民向大埔區議會要求 74K 巴士行經嵐山。事件經我們兩村共同商議，決定向區議會提出反對

反對理由如下：

1. 沿三門仔路及汀角路有很多屋苑，若然每個屋苑都有同樣要求，相信 74K 無法負荷。
2. 嵐山屬環保屋苑，不應有太多車輛駛經。
3. 屋苑村巴應有責任及配套照顧屋苑傷殘及有需要人士。
4. 現時 74K 大埔墟鐵路站到三門仔(循環線)需時約 64 分鐘，若駛入鳳園嵐山需額外多約 15 分鐘，合共約 79 分鐘，車程時間太長，對三門仔村及聯益漁村居民不公平。
5. 現時 74K 主要服務三門仔村、聯益漁村、比華利山別墅、雅景花園及教育大學載客量已相當飽和。

三門仔村村代表



石廣燕先生



何初三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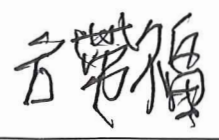

張志明先生


石繼華先生

聯益漁村村代表


吳照光先生


陳美德先生


方帶福先生